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通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因本通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關於申請公司A股股票撤銷退市風險警示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會及全體董事保證本公告內容不存在任何虛假記載、誤導性陳述或者重大遺漏，並對其內容的真實性、準確性和完整性承擔個別及連帶責任。

### 重要內容提示：

- 上海證券交易所將在收到中石化石油工程技術服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公司”）申請之後的五個交易日內，根據實際情況決定是否撤銷對公司 A 股股票實施的退市風險警示。
- 在上海證券交易所審核期間，公司不申請 A 股股票停牌，A 股股票（600871）正常交易。

#### 一、公司 A 股股票被實施退市風險警示的情況

公司由於 2016 年度、2017 年度經審計的歸屬於上市公司股東的淨利潤為負值，且 2017 年度經審計的期末淨資產為負值，根據《上海證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規則》（以下簡稱“《上海上市規則》”）第 13.2.1 條的規定，公司 A 股股票自 2018 年 3 月 29 日起被上海證券交易所實施退市風險警示。

#### 二、公司 2018 年度經審計的財務報告情況

根據致同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出具的公司 2018 年度標準無保留意見的審計報告：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歸屬於上市公司股東的淨資產為人民幣 5,778,410 千元，實現營業收入人民幣 58,409,078 千元，實現歸屬於上市公司股東的淨利潤人民幣 142,056 千元。

公司《2018 年年度報告》已經 2019 年 3 月 25 日召開的第九屆董事會第十一次會議審議通過，於 2019 年 3 月 26 日在《中國證券報》、《上海證券報》《證券時報》及上海證

券交易所網站 ( www.sse.com.cn )、及於 2019 年 3 月 25 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網站 www.hkexnews.hk 進行了披露。

### 三、公司申請撤銷退市風險警示情況

根據《上海上市規則》第 13.2.14 等相關規定，公司 2018 年度報告經審計的淨利潤、淨資產等指標涉及退市風險警示的情形已消除，也不觸及其他退市風險警示的情形。

此外，公司不存在財務會計報告重大會計差錯或者虛假記載，被中國證監會責令改正的情形；不存在可能被解散的情形；不存在重整、和解或者破產清算的情形和股權分佈不具備上市條件的情形。

目前，公司主營業務穩定，規模較大，已經形成了比較穩固的市場地位，是國內一體化全產業鏈油服領先者，具備持續經營能力，不存在生產經營活動受到嚴重影響的情形，不存在主要銀行帳號被凍結的情形；公司不存在董事會會議無法正常召開並形成決議的情形；公司不存在被控股股東及其關聯方非經常性佔用資金或違反規定決策程序對外提供擔保的情形。

鑒於上述原因，公司第九屆董事會第十一次會議審議通過《關於申請撤銷 A 股股票退市風險警示的議案》，並於 2019 年 3 月 25 日向上海證券交易所提出了撤銷對公司 A 股股票實施退市風險警示的申請。在上海證券交易所審核決定是否撤銷對公司 A 股股票實施的退市風險警示期間，公司不申請 A 股停牌，A 股股票（600871）正常交易。

公司將根據該申請事項的進展情況及時履行信息披露義務。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體為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 www.sse.com.cn、《上海證券報》、《中國證券報》、《證券時報》以及香港聯合交易所網站 www.hkexnews.hk。敬請廣大投資者注意投資風險。

特此公告。

承董事會命

李洪海

董事會秘書

中國，北京，2019 年 3 月 25 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現任董事為劉中雲<sup>+</sup>、孫清德<sup>#</sup>、陳錫坤<sup>#</sup>、路保平<sup>+</sup>、樊中海<sup>+</sup>、魏然<sup>+</sup>、姜波<sup>\*</sup>、潘穎<sup>\*</sup>、陳衛東<sup>\*</sup>、董秀成<sup>\*</sup>

+ 非執行董事

# 執行董事

\* 獨立非執行董事